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

—— 學年度學士班專題生

指導教授確認書
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			
序號	學號	學生姓名	聯絡方式 (手機)	校外mail	是否 通過 CPE	備註
1		(親筆簽名)				組長
2		(親筆簽名)				
3		(親筆簽名)				
4		(親筆簽名)				
專 題 題 目						
指 導 教 授 簽 章	專題指導教授確認簽名：					
備 註	<p>1. 本申請單應由學生第二次預選前確定指導教授，並繳交確認書至系辦彙整備查。</p> <p>2. 選定專題指導教授後需請指導教授在本表中簽名確認。</p> <p>3. 確認書須分別親筆簽認，一式二份，完成後分送系辦公室及指導教授各留存乙份。</p>					